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秀商時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9)

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秀商時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本公司目前可取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5.5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0.5百萬新加坡元。

預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增加，主要受到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收購的本公司附屬公司Majestic State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以及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因收益改善而錄得的溢利推動。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建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按照本集團期內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目前可取得的資料，而非建基於任何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經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閱的數字或資料。本集團的詳細財務資料將於本公司的期內中期業績公告(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底或之前發表)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代表
秀商時代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張麗蓮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張麗蓮女士(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張國良先生及牟雷先生(聯席主席)；一名非執行董事師立志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國豪先生、*Lee Shy Tsong*先生及張虹女士。